

债券简称：18 侨集 01

债券代码：112737

债券简称：18 侨集 02

债券代码：112738

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
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
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
行
公司债券
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

债券受托管理人：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

一、公司债券核准及发行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8年7月12日印发的“证监许可[2018]1101号”文核准，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侨城”、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65亿元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。

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，2018年7月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成功发行规模40亿元的“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，分别为“18侨集01”、“18侨集02”。

二、本次债券的重大事项

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业证券”）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以及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的约定，现就发行人新增借款情况公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要财务数据概况

- 1、2017年末净资产金额：1,056.82亿元。
- 2、2017年末借款余额：1,296.16亿元（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、委托贷款、融资租赁借款、公司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，下同）。
- 3、截至2018年10月31日借款余额：1,941.46亿元。
- 4、2018年度1-10月累计新增借款金额：645.30亿元。
- 5、2018年度1-10月累计新增借款占2017年末净资产的比例：61.06%。

（二）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

发行人2018年1-10月较2017年末各类借款余额变动情况及占发行人2017年末净资产比例情况如下：

- 1、银行贷款：2018年1-10月新增银行贷款354.99亿元，占2017年末净资产比例为33.59%。
- 2、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、金融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：2018年1-10

月新增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借款 292.81 亿元，占 2017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7.71%。

3、委托贷款、融资租赁借款、小额贷款：2018 年 1-10 月减少融资租赁借款 2.5 亿元，减少金额占 2017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0.24%。

4、其他借款：2018 年 1-10 月新增其他借款 0 亿元，占 2017 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0.00%。

（三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经与发行人了解，发行人 2018 年 1-10 月新增借款是基于发行人正常经营需要产生的，主要用于发行人日常经营及补充流动资金。截至本报告出具日，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健、盈利情况良好，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。上述新增借款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影响可控。

上述数据除 2017 年末净资产、借款余额外均未经审计。

兴业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第十一条、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，并就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。

三、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

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，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。

联系人：张慧芳

联系电话：010-50911206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》之盖章页)

